一、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按自身主体类型提供合法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提供合法设立的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年_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_____（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无需提供。

三、资质证书：若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畴，投标人须按以下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对应资质文件，且投标产品须在对应资质载明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内：①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的：须按产品类别提供自身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适用于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适用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投标产品属于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须提供该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该产品有效的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②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按产品类别提供自身经营类资质：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须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依法免于经营备案情形除外）；第一类医疗器械无需提供自身经营类资质。同时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企业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以及对应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投标人资格承诺函：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须按照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汉采办采管〔2024〕20号）文件规定，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www.creditchina.gov.cn)，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www.ccgp.gov.cn)。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非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参与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格式自拟）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 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磋商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磋商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供应商：（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